

	限期存保
	號 檔

主旨：大阪大學自本年四月起針對任教於醫學研究所先端應用醫學部門之教員採用任期制，

檢送剪報乙份，請 卓參。

說明：

明白 請注意此項事項。

AA19980015C1

一、大阪大學擬透過教員之交流促使研究成果圓滿順利的應用於臨床醫學上，本（三）月

十八日決定自本年四月一日起針對醫學研究所先端應用醫學部門（分子治療學、應用

醫工學、分子防禦醫學之三講座四領域）之教員採用任期制，任期期間，教授十年、

副教授及講師五年、助教三年，任期屆滿前依其業績決定是否續任。

二、日本「大學教員任期法」在一九九七年六月十三日公布，制定此法律係根據大學審議

會一九九六年十月二十九日之諮議報告書所建議，主要目的為使大學間之人事交流更

加密切，藉各種優秀人材之交流，在學問上相互切磋琢磨，使大學的教育研究更蓬勃

發展。各大學可依其本身之特性、需要及研究領域選擇採用任期制。國、公立大學採

用教員任期制時必須經「評議會」議決，私立大學須由校長向理事會（學校法人）報

告、經理事會議決後制定任期規則公告週知。

台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